泉州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退还

及上限存储一次性告知清单

一、缴存依据

泉人社〔2022〕148号

二、缴存标准

 工资保证金按工程施工合同额（或年度合同额）的比例存储：

1.合同额在1亿元以上（不含1亿元）的，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为1.5%，存储上限为500万元；

2.合同额在5000万元以上（不含5000万元）至1亿元的，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为2%，存储上限为150万元；

3.合同额在5000万元以下（含5000万元）的，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为3%，存储上限为100万元。

总包单位在同一工资保证金经办地区有两个及以上在建工程项目，且在建工程项目未发生工资拖欠的，第二个及以后的在建工程项目的存储比例可按前款合同额区间分别下浮0.5%，且金额不超过合同额区间的存储上限。

施工合同额低于400万元的工程项目，且该工程项目的总包单位在签订施工合同前一年内在经办地区承建的工程项目未发生工资拖欠的，免于存储工资保证金。

工资保证金实行差异化存储。总包单位存储工资保证金或提交保函、保证保险后，在工资保证金经办地区承建工程项目连续2年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其新增的工程项目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降低50%；连续3年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且按要求落实用工实名制管理和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的,其新增工程项目免于存储工资保证金。

总包单位存储工资保证金或提交保函、工程保证保险前2年内在工资保证金经办地区承建工程项目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其新增的工程项目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提高50%;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或被评价为“劳动保障守法诚信C级企业”、“工资支付行为严重失信单位”的, 其新增的工程项目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提高100%。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导致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提高的，其金额无存储上限。

1. 缴存形式

1.现金；

2.银行保函（仅限我市行政区域内支行及以上商业银行保函方式缴存工资保证金）；

3.工程担保机构保函（工程担保机构需经市人社部门审核备案）。

四、缴存工资保证金所需提供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复印件；

4.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凭证复印件；

5.泉州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申报表，一式三份；

申报表下载方式：登录市人社局官网-“右上角检索栏”-“搜索”-“[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泉州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人社文〔2022〕148号）](http://rsj.quanzhou.gov.cn/zwgk/zfxxgkzl/zfxxgkml/202206/t20220621_2741034.htm%22%20%5Co%20%22%E6%B3%89%E5%B7%9E%E5%B8%82%E4%BA%BA%E5%8A%9B%E8%B5%84%E6%BA%90%E5%92%8C%E7%A4%BE%E4%BC%9A%E4%BF%9D%E9%9A%9C%E5%B1%80%E7%AD%89%E4%B8%83%E9%83%A8%E9%97%A8%E5%85%B3%E4%BA%8E%E5%8D%B0%E5%8F%91%E3%80%8A%E6%B3%89%E5%B7%9E%E5%B8%82%E5%B7%A5%E7%A8%8B%E5%BB%BA%E8%AE%BE%E9%A2%86%E5%9F%9F%E5%86%9C%E6%B0%91%E5%B7%A5%E5%B7%A5%E8%B5%84%E4%BF%9D%E8%AF%81%E9%87%91%E7%AE%A1%E7%90%86%E5%AE%9E%E6%96%BD%E6%84%8F%E8%A7%81%E3%80%8B%E7%9A%84%E9%80%9A%E7%9F%A5%22%20%5Ct%20%22http%3A//rsj.quanzhou.gov.cn/searchs/_blank)”-下载填写）；

6.经办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

7.如以现金方式缴存的，请将现金转入此账户：**（户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账号：35001652490052504060），**并在转账后前往B栋801基金监督科领取发票）

8.如以银行保函形式或工程担保机构保函形式缴存的请携带保函原件。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五、退还工资保证金所需材料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竣工验收报告，原件+复印件）；

2.泉州市建筑工程工资保证金退还审批表，一式三份（登录市人社局官网-“服务大厅”-“下载中心”-“资料下载”下载填写）；

3.经办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

4.近三个月工资发放情况。

注：竣工验收后一个月方可办理退还手续。（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受理退还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在企业施工现场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期间经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核实该工程项目无克扣、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后，7个工作日内办结退还手续。

六、上限存储所需材料

1.泉州市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上限存储申报表，一式三份

2.保函原件（需开两张保函，即本地企业、外地企业均为两张500万保函。）

3.授权委托书

4.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5.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6.施工企业目前在建工程项目明细表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办理地址：泉州市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B栋，泉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办公室（271室）

联系方式：0595-28380056